**福建省莆田监狱**

**网上竞价文件**

**项目编号：FJKZB-6218122024**

**项目名称：莆田监狱亲情电话服务（含远程视频功能）采购项目**

**采购人：福建省莆田监狱**

**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第一章 网上竞价邀请**

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受福建省莆田监狱的委托，现通过网上竞价的方式选择莆田监狱亲情电话服务（含远程视频功能）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对本项目进行网上竞价。

**1.项目编号：FJKZB-6218122024**

**2.项目名称：莆田监狱亲情电话服务（含远程视频功能）采购项目**

**3.网上竞价货物（服务、工程）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售后服务要求等详见“第二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4.报名及竞价时间安排：**

报名开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16:00:00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 16:30:00

网上竞价开始时间：2024年12月31日 09:30:00

网上竞价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1日 11:30:00

**5.供应商资格要求**

（1）有能力提供本网上竞价文件所述货物、服务和工程的法人、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2）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②参加网上竞价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无行贿犯罪的承诺，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竞价承诺书》。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竞价承诺书》；

④单位授权书，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

⑤特定资格要求：（若有）。

（3）信用记录查询结果：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网上竞价活动（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报名审查不合格。

（4）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价：不接受。

注：供应商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所有的资格要求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的，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竞价，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应是清晰的、有效的、完整的，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网上竞价文件售价**

网上竞价文件售价0元，在报名期限内，各潜在供应商可直接从采购公告附件中获取网上竞价文件。

**7.网上竞价保证金：**

本项目网上竞价保证金为1160元人民币，网上竞价保证金须以对公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网上竞价保证金收款银行提供的保证金到帐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

网上竞价保证金缴交指定账户：

开 户 名：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工行福州自贸区分行营业部

账 号：1402026119601231007

8.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9.代理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以现金、转账、电汇付款方式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比率1％。服务费汇入账户： 开户名：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门支行 账 号：407870398762 财务联系人：陈小姐0591-87316927 传真：0591-87316927。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省莆田监狱

地 址：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新涵大街2089号

联系人及电话：柯先生、0594-3390775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A区37层

邮 编：350001

电 话：0591-87318812

项目负责人：欧文浩、田雪丽、欧丽芳

公司网址：http://www.jiankunzx.com/

电子邮箱：[jkzb@jiankunzx.com](mailto:fjthzb@163.com)

11.有关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包括网上竞价文件若有修改补充），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将通过以下媒介发布通知，请潜在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福建省健坤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jiankunzx.com/）

1. **网上竞价须知**

**一、合格的供应商**

1.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2.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项下的网上竞价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若供应商在本项目以往的网上竞价活动中存在放弃成交、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情形（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则不能再参与本项目及其后续的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及其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5.如本项目设定最高单价限价，则供应商须在最高单价限价范围内进行网上竞价，成交后，须提供不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最终成交分项单价报价。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二、报名须知**

1.供应商应在网上竞价平台（网址：http://47.104.142.206:8083）上进行注册、报名（上传响应文件）、网上竞价等相关操作，具体操作指南详见网上竞价平台（网址：https://www.jiankunzx.com/yewuliucheng/1608.html）**。**若实际网上竞价平台操作与操作指南描述不一致的，按实际网上竞价平台系统要求的进行操作，若因供应商操作不当导致审核不合格或报价无效的，由其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供应商须按本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格式制作报名审核文件，并在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将经供应商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逐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后的响应文件扫描件（PDF格式）上传至网上竞价平台，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对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以网上竞价平台记录的最后一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代理机构在报名截止时间后、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将对所有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可在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通过平台查询其是否通过审核，如未通过审核，可获悉未通过的具体原因。

3.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符合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即不存在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的无效响应情形的）方可在网上竞价时间内参与竞价。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存在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无效响应情形的，则报名审核不合格，该供应商将失去竞价资格。网上竞价文件及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若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除“首次采用网上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网上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网上竞价采购”情形外），**本次采购活动结束，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开展网上竞价活动、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名审核不合格，视为无效响应：**

（1）不符合本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2）不符合本文件第二章“合格的供应商”要求的；

（3）违反网上竞价文件中载明“无效响应”条款的规定。

**三、网上竞价规则**

1.网上竞价的报价时限为网上竞价开始时间起至网上竞价截止时间止，在此期间内，报名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可通过网上竞价平台参与网上竞价（不限报价次数，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均可）。**至网上竞价截止时间止，若提交报价的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除“首次采用网上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网上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网上竞价采购”情形外），本次采购活动结束，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2.供应商首次提交的报价总价须低于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的3%以上（不含3%），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在网上竞价时间内、同一供应商有多次报价的情况下，则该供应商的每一次报价金额必须小于自己上一次的报价金额，同时以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作为其最终有效报价。

3.供应商请认真阅读本网上竞价文件和网上竞价公告{包括更正公告(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的所有条款内容，一经提交系统报价，即视为已知悉并同意本次网上竞价规定的所有条款内容并自行承担因对网上竞价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不得在提交报价后以任何理由对网上竞价文件提出质疑，在成交后须按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和其响应文件承诺执行，否则视为虚假响应。采购人将追究其责任，如保证金不予退还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对于采购人产生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采购人有权禁止该公司参与采购人单位的其他项目竞价等。

4.竞价数据以代理机构网上竞价系统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及其操作系统的使用，IE浏览器升级，输入法安装调试，控件插件的安装，杀毒软件、木马病毒的排查、网络带宽的延迟及掉线，断网等）造成的网上竞价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无关，请各供应商合理安排上传报价文件的时间，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四、最终有效报价确认方法**

1.供应商在完全满足网上竞价文件要求且报价有效的前提下，最终有效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若最低的最终有效报价相同的，则在网上竞价平台上提交该最终有效报价时间较早的供应商成为成交候选人。若出现前述结果均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供应商应遵守采购相关法规，若供应商违反规定，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3.供应商同意按照网上竞价文件要求提供与其竞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合理说明原因或相关证明材料，并组织专家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论证，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供应商的报价将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五、网上竞价结果确认**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网上竞价结果产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网上竞价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在接到网上竞价结果确认书后五个工作日内确认网上竞价结果；

3.网上竞价结果确认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4.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与网上竞价平台中电子响应文件内容相同的纸质响应文件1套正本、2套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整复印件。纸质响应文件应包含“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和“第二部分 报价部分”，纸质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且装订成册。**

**六、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不得对网上竞价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3.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4.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报名审核中未能发现的，则将以响应文件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5.除因不可抗力或网上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景弘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及其下属单位自行采购项目黑名单。

**七、如果供应商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时，其网上竞价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除因不可抗力或网上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

（2）成交供应商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的；

（3）供应商假借以他人名义参加竞价或者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4）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三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1.采购标的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品目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总价最高限价** |
| 1 | 1-1 | 莆田监狱亲情电话服务（含远程视频功能） | 1年 | 116000 |
| 合计(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元整 | | | ¥116000.00 | |

## 2.本项目合同包成交候选人数量：1名。

## 3.本项目为莆田监狱亲情电话服务（含远程视频功能）采购项目。要求供应商根据本网上竞价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对所需技术服务等进行报价。

4.供应商应严格遵照本网上竞价文件中所涉及的技术要求和规范，供应商可以比本网上竞价文件技术要求更高的服务参加报价，并列出详细技术参数偏离表。本项目不允许负偏离。

5.供应商应以包括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执行所有费用。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如有遗漏，由供应商自行补充，一旦成交视为供应商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进行任何增补。合同金额为成交报价金额。

6.项目概述：为更好推动亲情帮教数字化，拟利用网络音视频流媒体技术，结合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为学员及家属之间搭建远程帮教亲情视频通话服务平台。远程帮教亲情视频通话的实现应该操作简单，易于家属使用，同时整个远程帮教亲情可视通话流程应处于民警的有效监管之下，民警可以对整个可视通话流程进行审批、监听、监视、查询、录音、录像、插话、可视语音互转、复听、下载等操作，在确保安全可控情况下方便家属与学员视频通话。本次亲情电话（含远程视频功能）项目服务采购应能利旧原来家属端小程序入口及利旧已部署在每个分监区的视频电话终端（包括亲情通话终端和民警监控终端）。亲情电话平台，通过电话网等方式实现监内电话机与家属老人机（非智能机）或固定电话的语音通话，并具备流程审批、监听、查询、录音、回放、下载等功能。本地服务器用于后端管理平台软件部署及音频存储。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和亲情电话平台可以合二为一。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一）功能要求**

1.系统平台总体设计要求

1.1设计依据

系统的开发与建设遵循与参考以下的标准规范与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2012年修正本）；

《全国监狱信息化建设规划》；

《司法部关于〈罪犯会见通话通信规定〉的通知》（司发通[2016]118号）文件；

《司法部关于在监狱系统推行狱务公开的实施意见》相关规定；

《软件开发总体技术规范(SF03003-2012)》；

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关于推进监管改造装备项目建设的通知》；

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罪犯拨打亲情电话有关事项的通知》。

2.总体框架

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由家属应用端APP微信小程序软件、亲情应用端软件、民警监控应用端软件和省局管理平台软件及云资源组成，其中：

2.1后端管理平台软件及云资源部署在云平台；

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部署在监狱系统内网（监狱可根据实际需要，选择通过办公政务内网或其他架设内网访问），监狱学员信息数据及预约审批数据等管理数据通过省局交换平台，与平台和云资源进行交换数据。数据交换传输应经过加密处理，系统支持数据接口查询，用于其他系统的数据调阅共享。

为确保数据的有效性，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须与省局人员刑执信息系统数据对接。

家属应用端APP微信小程序软件由家属移动终端接入系统；

2.2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功能要求

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采用BS框架，提供云资源服务能力，为莆田监狱学员及其亲属提供一项远程帮教可视通话管理服务；平台应具备以下功能：

2.2.1通话预约功能

平台具备学员家属通过客户端自助预约通话及监内民警预约通话发起功能，预约过程中使用人证比对以防止身份冒用。

2.2.2通话管理功能

（1）实现分监区、监区、业务科室对通话的预约审批，即：分监区发起→监区审核→业务科室审批，审批内容包括拨打对象和可拨打有效期，拨打有效期可由业务科室在后台直接（批量）设置或修改。审批过后，通过审批的学员在可拨打时间段，预约拨打动作由分监区直接发起，不需要再多级审批。

（2）实现学员和家属正式通话前，必须先收听监狱录制的特定语音提示（语音内容可更改），语音提示的播放时间不计入双方通话时间。

（3）实现民警对通话的确认、监听、插话、中断以及终止等操作。

（4）系统应实现防录屏以及实时人脸比对功能。

（5）系统应具备学员信息数据及预约审批数据等管理数据通过省局交换平台，与平台和云资源进行交换数据。数据交换传输应经过加密处理，系统支持数据接口查询，用于其他系统的数据调阅共享。

3.云资源服务支撑要求

云资源要满足包括音视频流媒体引擎服务、实名认证服务、人脸识别服务和云服务资源的支撑，具体要求如下：

3.1音视频流媒体引擎服务

平台可通过调用视音频媒体云服务接口，提供不同的视频标准源格式、码率、帧频下矩形图像的有效编码，建立可视通话的视音频服务通道。

3.2实名认证服务

平台可通过调用公安部可信身份认证体系，对家属身份进行活体、实名、人证合一的身份认证，确保家属身份真实性，并进行识别信息自动填充。

3.3人脸识别服务

平台可通过调用全过程人脸动态识别能力接口，针对动态视频实时识别，深度优化，具备多模型特征实时并发检测及高并发能力。

**（二）技术要求**

1.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

1.1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必须是正规版权且无版权纠纷产品，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布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2家属应用端实名认证：家属注册后，须进行实名认证，系统调用公安可信身份认证体系，对家属身份进行活体、实名、人证合一身份认证，确保家属身份真实性。

1.3家属应用端绑定学员：系统应具备精准绑定功能，避免非家属用户恶意注册。家属通过选择学员所在监狱名称、身份编号进行真实绑定，系统自动校验学员信息后，上传犯属关系证明文件后，提交监狱管理部门审核，犯属关系经监狱内部管理平台审核审批后，系统通过短信通知家属。

1.4家属应用端陪同探视：系统应具备多陪同人员参与可视通话功能，陪同人员应具备成年直系亲属及儿童直系亲属两种模式；成年陪同人员登记，系统通过调用手机摄像头进行成年陪同人员人脸拍照，调用公安可信身份认证体系，对成年陪同人员身份进行活体、实名、人证合一身份认证，确保陪同人员身份真实性；儿童陪同人员登记需进行儿童头像拍照上传，无须公安人证合一及实名认证；**（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5家属应用端通话预约：系统应用具备家属主动预约和监内预约发起功能（监狱可视实际情况选择启用不同模式）。家属可通过APP微信小程序进行通话预约申请，提交监狱管理部门预约审核（支持分监区、监区、监狱分级审核）。审批后的预约信息通过短信通知家属。

1.6家属应用端预约确认：为避免家属占线或拨打不通，系统应具备家属预约确认功能。当家属主动预约审核或监内预约发起成功后，系统自动推送预约通话确认信息，家属预约确认后，民警根据家属确认情况，安排学员进行可视通话准备，保证可视通话成功，减轻民警多次安排通话工作压力；**（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7家属应用端可视通话：可视通话预约时间到后，家属通过APP微信小程序进入可视通话；具备音频通话及可视通话两种模式可选；通话过程，具备通话剩余时间提醒、音量调节、挂机等功能。可视通话最后1分钟，系统自动提醒并倒计时。

1.8家属应用端全程身份动态识别验证：系统具备全程身份动态识别验证功能，在可视通话过程中，出现非审批通过人员违规进入时，通话画面自动暂停，系统自动语音告警，民警根据现场情况判断是否中止通话；警告后，当违规参与人员退出后，系统自动识别并恢复可视通话；**（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9家属应用端违规人员告警：系统具备非预约人员违规进入的全过程自动人脸校验，自动告警并暂停可视通话画面，支持拓展关键字语音自动告警，减少监控人员过程监控压力；在可视通话过程中，出现违规行为时，民警可进行喊话警告或文字警告，如果通话双方未接受警告，民警可直接中止双方通话。

1.10家属应用端截屏录屏告警：系统具备家属违规截屏录屏告警。在可视通话过程中，可自动监测家属截屏录屏动作，一旦家属进行截屏录屏，系统自动监测告警，向家属发出告警，同时向民警监控端发出告警。

1.11亲情应用端身份认证：学员输入学员编码或身份证号，身份验证通过后，系统自动识别学员的基础信息资料、学员监管等级等信息即可直接进入可视通话，无需系统登录。

1.12亲情应用端语音通话和视频通话：终端应具备常规亲情语音通话模式及可视通话模式，亲情电话拨打过程中，系统全程自动录音录像；具备通话剩余时间提醒、音量调节、挂机等功能；可视通话最后1分钟，系统自动提醒并倒计时。

1.13民警监控应用端预约看板：为提升通话工作效率，减轻民警工作压力，监控终端应具备预约看板功能，显示当前预约任务信息、预约审批状态、家属预约确认信息，以提前有效安排对应可视通话；**（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14民警监控应用端预约发起：系统应具备监内预约发起功能。

1. 提前预约审批。即：分监区发起→监区审核→业务科室审批，审批内容包括拨打对象和可拨打有效期，拨打有效期可由业务科室在后台直接（批量）设置或修改。审批过后，通过审批的学员在可拨打时间段，预约拨打动作由分监区直接发起，不需要再多级审批。

（2）发起通话预约。民警可以通过监控终端选定监区、分监区，单独或批量选择通过预约审批的学员，指定预约日期、预约时间段、指定家属进行通话预约发起，帮助学员预约创建可视通话，系统应能自动通过短信通知家属。未在预约审批通过范围的学员和有效拨打时间内无法选择。

1.15民警监控应用端监视/监听和插话：值班民警可通过监控终端对学员可视通话过程进行实时监视监听，系统具备非预约人员违规进入的全过程自动人脸校验，自动告警并暂停可视通话画面。通话过程中，现场值班民警可以通过监控终端话机插话，实现与学员、家属的三方通话。

1.16民警监控应用端语音模式切换和强拆：通话过程中，现场值班民警发现异常情况下，可以通过监控终端进行语音模式切换，切换后监管人员与家属只能进行语音通话。通话过程中，现场值班民警发现异常情况下，可以通过监控终端进行强拆，终止监管人员与家属的通话。

1.17民警监控应用端录音录像回放：可回放（按权限）已拨打过的亲情电话录音录像，作为存证依据，做到溯源可查。

1.18民警监控应用端截屏录屏告警和文字警告：系统具备家属违规截屏录屏告警。在可视通话过程中，一旦家属进行截屏录屏，系统自动监测告警，民警监控端显示截屏录屏告警。系统具备文字告警信息发送，具备配置文字信息发送及临时信息输入、发送功能。

1.19后端管理平台系统管理：系统具备登录、修改密码、角色管理、用户管理、日志管理等功能。

1.20后端管理平台待办任务：系统登录后默认显示待办任务页面，可根据不同权限显示不同用户的催办、督办、收文、新消息、总预约数、待确认通话数量、待审核通话数量、待审核家属数量，新增陪同人员绑定数量，点击待确认通话、待审核通话、待审核家属，新增陪同人员绑定，会对应自动跳转待审核页面，可审核审批。

1.21后端管理平台学员管理：新建、修改和删除学员信息，学员信息包括：编号、姓名、身份证号、所在监狱、监区号、分监区号、管制级别、重点监控标志、备注信息；可根据编号、姓名、身份证号、所在监狱、监区号、分监区号、管制级别、重点监控标志进行查询；可以对学员监区、分监区进行调整。

1.22后端管理平台家属管理、待审核犯属关系、审核记录：查询注册的家属信息，查看已注册的家属详细信息。查询和审核待犯属关系，可根据系统信息，审核通过或不通过，审核信息可通过短信通知家属用户。查询已审核犯属关系信息，查看详细犯属关系信息。

1.23后端管理平台预约时间配置和监区预约：按监区、分监区、通话日、通话开始时间（上午、下午）、通话时长、生效月份和循环周期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可预约时段信息。系统具备批量预约操作，民警可以通过选定监区、分监区，罗列出监区下所有学员列表，批量选择学员，指定预约日期、预约时间段、指定家属进行通话预约发起。针对性预约指定学员或一次性预约分监区下所有学员的可视通话；创建预约经过审核审批后，系统通过短信通知家属。

1.24后端管理平台待审核预约通话和审核记录：查询和审核预约通话。查询已审核预约通话信息，查看详细预约通话信息。

1.25后端管理平台待确认通话、待通话和历史通话记录：查询和确认已预约待确认通话数据，可取消待确认通话任务。查询已预约已确认待通话数据，可取消待通话任务。

1.26后端管理平台统计分析：具备数据统计分析，以大数据窗形式展示监所数量、平台访问人数、注册人数、在线用户数、预约人数、通话人数等数据分析管理功能。

1.27后端管理平台安全配置和非法关键字配置：具备数据传输密码加密串配置、全过程动态人脸识别阀值配置、通话预约测试开关配置、SVN开关配置、信息日志记录开关配置、异常日志记录开关配置及新建、修改和删除非法关键字词；**（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28省局平台对接与数据传输：系统管理数据同步可以通过省局交换平台进行交换，可设置传输可加密、数据接口查询及交换配置等；**（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注：提供的检测（验）报告应带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应另行提供检测（验）机构具备CMA或CNAS认可资格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应在佐证材料的相关内容位置做醒目标注，以便报名审核，否则按不利于供应商进行评审。**】**)**。

1.29系统应提供不少于12个月的音频录播本地存储，包括如下：

1. 音频录播通过省局平台及监狱内网传输。

（2）在莆田监狱内网设立本地服务器，存储容量不低于64T，本地存储按权限查看；回放要求实现按单位（分监区、监区）权限及设置期限内回放，例如某分监区只开放本分监区近2个月的回放；特定账户才可以有下载功能；任何帐号不得有修改、删除音视频功能。

2.基础支撑服务要求

2.1供应商须提供12个月的云平台版音视频流媒体引擎，满足本项目远程帮教亲情可视通话所需的音视频流媒体引擎能力；平台通过调用视音频媒体云服务接口，提供不同的视频标准源格式、码率、帧频下矩形图像的有效编码，建立远程帮教亲情可视通话的视音频服务通道。

2.2云平台版音视频流媒体引擎支持云部署。

2.3云平台版音视频流媒体引擎必须是正规版权且无版权纠纷产品。

2.4供应商须提供12个月的云平台版实名认证服务系统，满足本项目可视通话所需的家属身份信息公安可靠实名认证能力，包括身份证OCR识别、活体检测及人脸比对能力。

2.5供应商须提供12个月的云平台版人脸识别服务系统，满足本项目可视通话所需的人脸识别能力；系统通过调用全过程人脸动态识别能力接口，针对动态视频实时识别，深度优化，具备多模型特征实时并发检测及高并发能力。

2.6供应商须提供12个月的云服务资源，满足远程帮教亲情可视电话服务平台、音视频流媒体引擎、实名认证、人脸识别等云服务部署，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和流畅使用，主要包括：云服务器、云服务出口带宽及弹性公网IP、满足不低于30路可视通话应用需求。

**三、商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交付地点：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新涵大街2089号。**

**2.服务期限：1年，以合同签订起止时间为准。**

**3.交付条件：按照竞价文件及合同要求完成各项服务要求。**

**4.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百分比：5%。说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转账、支票等非现金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 5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且双方无未了事项的前提下，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书面申请等材料后30日内无息退还。（若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型企业的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若成交供应商为微型企业（含残疾人。监狱企业）的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4%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微型企业（含残疾人。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中、小型企业。）**

**5.支付方式：每月结算一次，按合同总金额分十二期支付。结算周期内服务内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须在下个结算周期的第一个月的5日内（遇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顺延）向采购人提供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及相关材料，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的发票和相关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6.违约责任**

6.1解除合同违约责任

签订合同后因成交供应商任何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6.2进入监管区有关违约责任

成交供应商进入采购人监管区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工作制度和监管安全规定，服从采购人人员的指挥，进监车辆及人员违反采购人相关规定携带违禁物品（含传递信息、现金、手机、毒品、枪支、刀具、以及其他与进监服务无关物品等）进监的，若有发现经核查属实的，成交供应商须马上更换工作人员，并视情况向采购人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采购人有权直接从服务费用中扣除。发生二次（含）以上或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6.3合同期内服务不到位相关违约责任

6.3.1成交供应商必须至少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不予以验收，并不予支付服务费用。

6.3.2除上述具体违约责任外，成交人出现不符合网上竞价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其他采购要求的，每出现一次，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2000元。

6.3.4违约金直接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成交供应商应于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5日内缴纳。

6.4分包转包违约责任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6.5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成交供应商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导致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6.6政策调整导致合同解除的情况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包括但不限于：省局三合一平台启用后等），继续履行合同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采购人须提前30日通知成交供应商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7.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成交供应商未履行合同项下义务导致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8.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9.专利权及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10.保密条款**

（1）成交供应商应当对合同的内容、因履行合同或在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采购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所有解决方案和采集汇总后的数据严禁通过互联网等公共信息网络、普通邮政进行传递，严禁在连接互联网计算机上存储、处理，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协议》；成交供应商进入采购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自愿接受保密审查，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采购人任何信息，不违规留存采购方任何资料。

（2）成交供应商违反本条约定泄露采购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11.廉政条款**

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供应商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合同补充和修改：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第四章 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签订地点：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进行网上竞价（项目编号：）的竞价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网上竞价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合同金额（元） | 备注 |
| 1 |  |  |  |  |  |  |

**2、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

**2.1交货地点：**

**2.2服务期限：**

**3、交货方式：**

**4、项目联系人：**

**5、履约保证金：**

**6、结算与付款方式：**

**7、技术和服务要求（按照竞价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8、验收要求：（按照竞价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

**9、违约责任：（按照竞价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

**10、专利权及知识产权（按照竞价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其他约定：**（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竞价文件第二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竞价文件第二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2、合同解除条件**

12.1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有下列第三种情形的，甲方同时还有权拒绝支付货款，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关费用，涉嫌犯罪的，交由司法部门处理。

12.1.1乙方出现“违约责任”中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情况。

12.1.2乙方转让、转包、分包的。

12.1.3乙方非因不可抗力停止服务，向甲方说明理由甲方不予采信的。

**13、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因本项目合同或与本项目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保密要求**

（1）乙方应当对合同的内容、因履行合同或在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甲方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所有解决方案和采集汇总后的数据严禁通过互联网等公共信息网络、普通邮政进行传递，严禁在连接互联网计算机上存储、处理，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乙方进入甲方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自愿接受保密审查，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甲方任何信息，不违规留存采购方任何资料。

（2）乙方违反本条约定泄露甲方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16、廉政条款**

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供应商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编制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网上网上竞价文件内容，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要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格式要求：响应文件应由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每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

响应文件

**（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

**项目编号：**

**所投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

**地址：**

**目 录**

1、网上竞价承诺书

2、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3、单位授权书

4、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和技术商务材料

**1、网上竞价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网上竞价文件要求，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保证依据本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和我公司响应文件的承诺，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价格及时向采购人提供符合竞价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产品和服务。

二、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我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对售后服务的承诺对我公司具有同等约束力。

三、我公司确认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四、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六、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项下的网上竞价活动”的情形。

七、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在本项目以往的网上竞价活动中放弃成交、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情形（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八、我公司承诺网上竞价过程中，将按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在最高限价总价以及最高单价限价（若有）内进行报价，成交后，提供不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最终成交分项单价报价。

九、我公司已理解且完全响应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的各项要求。

十、以       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保证金，已到指定账户。

十一、我方获得成交资格后若无法按约定条款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我方完全接受按有关法规对我方的处罚。

十二、我方同意提供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收到的任何竞价。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按网上竞价文件第一章要求提供

**3、单位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供应商代表全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网上竞价，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竞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名、报价、递交与竞价有关的材料、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网上竞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供应商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2、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供应商（自然人除外）：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特定资格要求（若有）**

**按网上竞价文件第一章要求提供**

**5.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1）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期限 | 规格 | 来源地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采购包”、“品目号”、“服务名称”及“服务期限”应与第三章《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服务名称”及“服务期限”）保持一致。

1.2“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承诺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

1. **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网上竞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供应商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网上竞价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供应商都应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表格式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供应商成交后才提出或者被采购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按供应商虚假承诺骗取成交处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其保证金（如果未签订合同）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网上竞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凭证复印件在此项下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网上竞价文件第三章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若有）**

**在此项下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若有）**

**在此项下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

**（第二部分 报价部分）**

**项目编号：**

**所投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

**地址：**

### **1、报价一览表**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2、服务分项报价表（若有）**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总价： | | | |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